

证券代码：601985

证券简称：中国核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债券代码：138547

债券简称：22 核电 Y2

##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16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# 一、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#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875,104.21 万元，累计可供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 2,389,446.27 万元。

根据《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“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”“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（即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）的百分之三十”。

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结合公司的现金状况，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16 元（含税）。按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,056,800.2074 万股为基数测算，股利分配总额约为 329,088.03 万元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（包括已分配的现金红利）366,854.60 万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41.92%，且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,668,546,029.18	3,682,240,549.07	3,210,158,427.39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,751,042,050.34	10,460,969,172.35	8,672,367,403.39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3,920,762,665.6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（A）	10,560,945,005.6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（B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（C）	9,294,792,875.3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（D=A+B）	10,560,945,005.6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（E=D/C）	113.62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股利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 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股利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股利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切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采取以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，充分保障了公司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理回报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股东利益、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